

平乡县十六届人大
五次会议文件 (19)

关于平乡县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2021 年 2 月 6 日在平乡县第十六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财政局局长 王西超

关于平乡县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1 年 2 月 6 日在平乡县第十六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财政局局长 王西超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大会报告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县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十三五”时期财政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16 年以来，我们始终坚持大财政理念，妥善处理好“财”和“政”、“财”和“经”、“财”和“民”的关系，全力保障中央、省、市、县决策部署落地，实施积极有为的财政政策，优先保障重点民生领域支出，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赶超发展提供了坚实的资金保障。

（一）财政实力更加增强。“十三五”时期，我县连年提前实现“开门红”“双过半”及年度收入目标，在全市名列前茅，得到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批示表扬。五年来，我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19.94 亿元。2020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较 2015 年增收 1.6 亿元，增长 1.5 倍，年均

增幅 7.9%；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累计完成 103.84 亿元。2020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较 2015 年增支 13.97 亿元，增长 1.9 倍，年均增幅 14.1%。

（二）民生保障更加有力。“十三五”时期，我们始终坚持民生导向不动摇，坚持“三保”兜底不松懈，历年来各类民生支出均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0%以上。五年来，社会保障累计投入 34.7 亿元，年均增长 18.6%；教育经费累计支出 18.55 亿元，年均增长 5%；卫生健康累计投入 12.7 亿元，年均增长 9.2%；农林水累计支出 18.22 亿元，年均增长 13.7%；环境保护累计支出 11.85 亿元，年均增长 57.3%；城建基础设施补短板累计支出 22 亿元，年均增长 22%；公共文化累计支出 3.49 亿元，年均增长 14.4%；科学技术累计支出 1.27 亿元，年均增长 36.5%；住房保障累计支出 1.9 亿元，年均增长 11.3%；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年人均补助标准由 2015 年的 380 元提高到 550 元；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年人均补助标准由 2015 年的 2340 元提高到 4836 元；城镇低保最低生活保障年人均补助标准由 2015 年的 5040 元提高到 7920 元；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基本生活年人均补助标准由 2015 年的 3000 元提高到 6288 元；集中供养特困人员基本生活年人均补助标准由 2015 年的 5500 元提高到 7020 元。民

生保障机制更加完善，基本公共服务能力明显提高，人民群众幸福感显著增强，民生财政得到进一步体现。

（三）财政改革更加深化。“十三五”时期，我们始终坚持优化服务，不断改进工作方法，适应新形势新要求，迎接新机遇新挑战，预算收支管理不断规范。积极推行绩效预算，完善财政预算资金执行制度，实行预算公开评审，做好预决算和“三公”经费公开，深入推进预算绩效评价；深化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改革，实现财政支付、清算业务的无纸化办公；实施财政票据电子化及缴费平台改革，有效提升财政资金运行效率和安全性，进一步压减运行成本。

（四）脱贫攻坚取得决定性成就。“十三五”时期，我县始终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基本方略，瞄准全县贫困人口“两不愁、三保障”问题，累计筹集财政扶贫资金 5.66 亿元，持续投入、精准使用。2018 年 9 月我县顺利实现脱贫摘帽，退出贫困县行列。截止 2020 年 10 月底，14092 名贫困人口实现全部脱贫，贫困发生率由“十三五”初的 4.66% 降为零，全县脱贫攻坚取得决定性成就。

二、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以来，面对新冠疫情影响和突出的收支矛盾，在县委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监督支持下，谨遵“财随政走、政令财行”工作原则，按照“保五争三拼第一”工

作基调，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全力打好“三大攻坚战”，财政收支运行良好。“开门红、双过半”以及全年任务均提前一个多月完成，实现财政收入“满堂彩”，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分别做出肯定性批示。

（一）一般公共预算完成情况。2020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50375万元，占年计划的102.4%，同比增长10.5%，其中税收收入完成30922万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289170万元，同比增支42165万元，增长17.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完成情况。2020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完成103884万元，占年计划的100.6%；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实际完成95639万元，同比增支19980万元，增长26.4%。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完成情况。2020年除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已实现省级统筹外，其他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等四项基金收入预算完成52524万元，占年计划的104.7%，同比增收3837万元，增长7.6%；支出实际完成42762万元，同比增支5157万元，增长13.7%。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完成情况。因我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规模较小，2020年没有单独编制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而是与一般公共预算合并编制。

三、2020 年财政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0 年是极不平凡的一年，财政工作负重前行、殊为不易。面对严峻复杂形势和艰巨繁重任务，我们以非常之举应对非常之事，全力以赴控疫情、促发展、惠民生、防风险，推动全县高质量财政建设迈出新步伐，在大战大考中交出人民满意的答卷。

（一）积极落实“六稳、六保”政策，办好惠民利民实事。一是按时发放文教人员工资，足额保障了各项社会保险缴费，提升了文教人员的获得感和幸福感；二是足额落实保运转支出，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正常运转经费。在压减一般性支出 10%的基础上，确保了基层部门有序运转、有效履职；三是民生支出保障到位，足额保障了教育、社保、卫生健康、农业、村级组织运转、科技、住房保障等各类基本民生支出需求，牢牢兜住了三保支出底线，未发生任何系统性风险。实现了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为百姓带来更多的政策红利。

（二）支持打好“三大攻坚战”，提升居民生活幸福指数。一是聚焦财政扶贫，夯实脱贫攻坚成效。2020 年，我县共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 11987 万元。其中，基础设施项目投入 8569 万元，改善了 8458 户贫困群众的生产生活条件，群众获得感、满意度进一步提升；扶贫产业项目投资投入

3306 万元，帮助贫困户发展种养殖业、家庭手工业，受益贫困户实现户均增收 4650 元，为巩固提升脱贫成果奠定基础。在全省 62 个贫困县扶贫资金重点绩效评价工作中，我县总分排名第一，在省对县脱贫成效考核中，我县被评为“好”的等次，奖励资金 1425 万元，得到省市领导一致好评；二是加大生态环境投入，打赢“蓝天保卫战”。2020 年，累计投入环境保护资金 54484 万元，主要用于大气治理资金支出 29486 万元，落实冬季清洁取暖“气代煤、电代煤”补贴，确保了我县农村冬季清洁取暖顺利实施；水污染防治资金 9748 万元；农村生态环境保护资金 6956 万元；其他生态自然生态保护 6236 万元；三是严格债务管理，坚决守住风险底线。2020 年新增政府债务限额 40600 万元，限额总规模达到 159804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10604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49200 万元。年末政府性债务余额为 133756 万元，严格控制在限额以内，处于绿色安全区，牢牢兜住了债务风险底线，被省财政厅授予“政府债务管理先进县”荣誉称号。

（三）聚力城建攻坚，提升城市综合承载力。2020 年，共投入城乡公益项目建设及土地收储资金 11.3 亿元。其中：城乡公益项目建设资金 8.7 亿元，主要用于文化场馆综合体、颐养居医养老年中心、残疾人康复中心、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城区基础设施、环境保护等一大批城乡建设项目；投入土地

收储资金 2.6 亿元，主要用于县定重点项目土地收储支出。这些项目的实施，提升了全县人民的幸福指数，为招商引资、培植财源打下良好基础。

（四）加大跑部进厅力度，争取上级资金支持。2020 年，累计争取上级各类资金 222289 万元，同比增长 18.7%。其中：转移支付资金 181689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 40600 万元。为维护全县社会稳定、招商引资、基础设施建设补短板提供了强有力的资金保障。

（五）狠抓财政改革，健全财政管理制度。一是全面推进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将全县 62 个预算部门全部纳入绩效目标管理范围，绩效目标指标达到可量化、可监控、可评价的程度，牢固树立了“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管理理念。在全市 2020 年度县级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评比中，我县排名第一，受到市领导高度评价；二是推进县属国有企业整合重组。按照产业相同、行业相关、主业相近的原则，对 12 家县属国有企业进行重组整合，进一步提升我县国有企业综合实力和市场竞争力；三是顺利完成财政电子票据改革工作。按照省财政厅要求，我县克服新冠疫情影响，积极推进财政电子票据改革工作。提前 2 个月完成全县 28 个非税执收单位电子票据改革工作，结束了我县应用纸质财政票据的时代，进一步优化了我县的

营商环境；**四是**加大投资评审力度和政府采购管理。2020 年评审项目 420 个，审减资金 2.6 亿元，审减率高达 12.4%；2020 年完成政府采购业务 137 次，采购额 47523 万元，节约资金 882 万元，切实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五是**积极引导社会资本投入，盘活区域经济。为进一步提升我县人居环境，提高城市承载力，与深圳市能源环保有限公司签署《固体废弃物资源化综合利用产业园 PPP 项目合作合同》，项目建成后可实现日处理生活垃圾 400 吨，将成为华北区域第一家生活固体垃圾、餐厨垃圾等多形式垃圾处理系统为一体的示范性项目。

（六）转变作风夯实责任，强化财会队伍建设。**一是**加强教育培训，提升综合素质。在抓好财政业务工作的同时，进一步加强财会队伍建设，根据新形势下财政工作新要求，精心制定业务技能和干部素质提升培训计划，覆盖全县各镇、乡、村、县直各单位和企业财会工作人员，有效提升业务水平能力；**二是**创新考评机制，激发工作动力。制定和完善机关内部管理及考核制度，建立规范科学的考核体系，用考核指标树立正确风向标，提高干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引导全局干部争当担当实干的排头兵。**三是**强化作风建设，激发担当作为。时刻把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挺在前面，积极开展党风廉政学习教育活动。扎实开展了纠正“四风”和作风纪律、

治理违规收送礼品、礼金、消费卡、违规吃喝等专项整治工作、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片，教育引导全体干部职工守好自身廉洁自律防线；严格落实行风政风监督员制度，进一步全面推进全局正风肃纪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向纵深开展。

2020 年多项财政重点工作在省市考评中名列前茅。主要是：在全省预算绩效管理考核中，我县全省排名第八，全市排名第一；在县级财政管理绩效综合评价中名列前茅，也是全省唯一一个连续三年获奖县；在省对县级党政领导班子考核中我县债务管理工作，获得全市第一；当年再次获得落实省十条财政政策奖励资金 605 万元；在全市财政系统“双十佳”评选活动中荣获“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荣誉称号。由于工作实绩突出，在财政工作综合考评中，我县全省排名第二，全市排名第一，连续 5 年获得“河北省优秀财政局”荣誉称号。

各位代表，2020 年的成绩来之不易，这是县委科学决策、坚强领导的结果，也是县人大正确监督和各级各部门帮助支持的结果。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财政运行还面临一些困难和问题：**一是**财政收入持续稳定增长压力较大，而支出刚性需求不断增加，收支矛盾依然突出；**二是**预算执行责任落实不够到位，一些投资项目前期准备不充分，导致支出进度偏慢、不够均衡；**三是**县域经济基础较为薄弱，收入规

模小，需要靠上级转移支付维持运转。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采取有力措施，持之以恒加以解决。

四、2021 年预算安排情况

2021 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省、市、县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树牢过“紧日子”思想，加强财政资源统筹、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强化绩效管理、深化财税改革、防范财政风险，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统筹推进常态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努力保持财政平稳运行，为新时代全面建设经济强县、美丽平乡提供财力支撑。

根据上述指导思想，结合全县财力情况，2021 年预算作如下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2021 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 55416 万元，增长 10%。

根据现行财政体制测算，全县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力为 243780 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 55416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27006 万元、上年结转 3575 万元、调入资金 34407 万元、稳定调节基金调入 31096 万元，上解 297 万元、一般政府债券及世行还本 7423 万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

出安排 243780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安排 78280 万元，其中土地出让金收入 75000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3000 万元，彩票公益金收入 280 万元。

按照目前财政体制测算，我县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力为 47302 万元。其中，本级收入 78280 万元、上级补助 3197 万元、上年结转 118 万元、调出资金 34293 万元。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安排 47302 万元。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自 2021 年起，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由市级统筹，不再纳入县级预算管理。另外三项社保基金收入预算安排 26906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050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9913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6487 万元。

全县社保基金支出预算安排 20666 万元，可比增长 4.7%。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704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9746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3879 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2021 年我县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为 114 万元，全部为国有企业上缴利润，计划调入公共预算统筹使用，上级补助 4 万元用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

各位代表，总体来讲我县财政预算安排是积极稳妥的，在预算安排过程中，我们始终坚持“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的三保理念，突出重点、统筹兼顾、讲求绩效、厉行节约，在财力极为困难的情况下实现预算安排平衡。同时，由于财力所限，一些项目未能列入预算，只能按照量财办事的原则，区分轻重缓急。下一步我们将加大争取资金力度，加以解决，希望各部门谅解。另需说明的是，受疫情防控、基层运转等原因，我们在预算批复前，在《预算法》允许范围内，对人员工资、保运转、保民生等部分项目进行了预拨。

五、2021 年财政重点工作

2021 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我们将认真落实县委和县人大决策部署及工作要求，围绕上述预算安排，进一步突出问题导向，坚持依法理财，深化财税改革，优化管理机制，细化工作举措，确保完成全年预算任务。

——围绕目标任务，积极抓好收入工作。**一要**加强财源培植，引导企业提质增效，提高税收贡献度，增强财政收入可持续增长后劲；**二要**加强税源监控，密切关注重点企业、重点税源的收入预测和分析，组织开展重点税源监控；**三要**加强税收征管，坚决把组织税收收入摆在财税工作的首要位置，紧盯年度目标，加强疫情和减税降费影响分析，落实财税联动机制，以旬保月、以月保季、以季保年，努力实现税

收收入增长；**四要**加强非税收入收缴，认真梳理排查、挖掘、盘活非税收入资源并加大收缴力度，确保非税收入及时足额入库，为财政收入增长做贡献。

——统筹资金调度，努力推动经济发展。**一要**服务好全县重点项目、重点行业 and 重点企业，促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推动支柱产业、商贸物流业和展会经济融合发展；**二要**密切关注各行业税负变化，认真贯彻上级关于支持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促进经济平稳运行若干措施，落实好补贴奖励、贷款贴息、融资担保、税费减免等政策，减轻企业负担，增强企业活力；**三要**在公共服务领域继续推广运用 PPP 模式，引入社会资本参与公共服务供给，进一步减轻财政支出压力，有效防控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

——优化支出结构，持续提升民生保障。**一要**压缩一般性支出，严控新增不必要的支出，在落实好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的基础上，集中财力办大事；**二要**完善保障和改善民生财政投入机制，集中财力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优化以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为导向的财政投入保障机制，持续提升教育、文化、医疗卫生、文明创建等重点领域保障水平，筑牢民生保障底线；**三要**严格落实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业农村的各项制度要求，构建财政支持乡村振兴战略的体制机制，持续推进财政涉农资金整合，鼓励引导乡村

振兴项目的社会多元投入，集中政策、项目、资金向乡村倾斜，促进乡村振兴战略再上新台阶。

——深化财政改革，不断完善制度机制。**一要**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综合衡量政策和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效果，建立动态评价调整机制，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清理固化、效益低下项目；**二要**认真研究对接中央、省、市分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改革方案，提升基本公共服务财政保障能力；**三要**加快推进国有企业整合，进一步规范国有资产经营、处置管理程序，支持国企市场化融资运作，加大对国有企业资产、资源、资金及资本的注入，提升县属国企发展能力和承载力；**四要**落实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约束，严格在人大批准的政府债务限额内举借新增债务，充分利用好上级政策，加大争取债券力度，释放政府债务风险，最大限度支持县域经济发展。

——力求精细管理，切实提高资金效益。**一要**全面梳理各项支出标准，坚持精打细算，从严从紧控制“三公”经费及其他一般性支出，集中财力办大事；**二要**落实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双监控”，归并优化资金投向，集中保障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重点支出；**三要**梳理“六保”转移支付资金清单，完善中央直达资金预算分解-下达-支付全闭环监控管理机制，确保资金迅速直达基层、直达市

场和民生主体。

各位代表，风正济时，自当乘风破浪，任重道远，还需策马扬鞭！2021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我们将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在县委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县人大的法律监督和各位人大代表的监督，虚心接受县政协的民主监督和各位政协委员的意见建议，认真贯彻落实本次大会决议，攻坚克难、锐意进取，奋力创造新时代“平乡速度”，为取得“十四五”首战胜利而努力奋斗，以优异成绩迎接建党100周年。